

(三) 积极推动国库办理涉农资金补贴发放业务。国库直接办理涉农补贴资金发放工作已在部分省市成功试点开展。

(四) 积极推动国库集中收付改革。2007年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集中支付改革扩大到所有基层预算单位, 中央级政府性基金、离退休经费和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性基金也纳入改革范围。

三、加强国库监管

国库部门认真汇总辖区事后监督部门报送的《国库业务事后监督双周报》, 及时编制《国库资金风险季度分析报告》, 认真开展代理国库年审工作。国库业务实地业务检查效果明显, 全年各级国库共检查经收处、代理国库1万多个。在各级国库全面开展自查的基础上, 人民银行总行从各地抽调业务骨干组成检查组对9个分库进行国库会计业务检查, 重点检查国库资金风险的防范情况。对河北省部分中心支库和县支库进行了突击检查, 检验基层国库内控制度执行和风险管理工作情况。组织地方各级国库开展国库集中收付业务现场检查, 检查覆盖面覆盖到每一家代理银行。针对2007年邯郸农行发生的资金风险案件, 组织各级国库全面开展风险排查, 消除风险隐患, 国库资金安全管理工作得到了加强。

四、做好统计分析基础工作

调整了国库库存日报表内容, 增加了地方各级国库资金流量统计数据; 健全了国库收支存日报制度, 按日提供中央、地方各级国库资金流量、存量统计数据, 更好地满足了公开市场和国库现金管理操作的需求。

五、国债管理工作不断加强

2007年, 人民银行与财政部联合组织发行五期凭证式国债1 600亿元; 发行一期储蓄国债33.96亿元; 兑付凭证式国债本息2 289亿元, 拨付手续费3.52亿元。创新开展人民银行办理无记名国债兑付业务, 组织开展对凭证式国债承销机构的国债检查工作。

六、稳步推进国库现金管理工作

与有关部门共同确立2007年中央国库现金管理操作思路 and 相机抉择的操作原则, 初步形成了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业务的工作机制。2007年4月, 进行了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操作, 金额300亿元。妥善做好2007年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操作的各项业务, 监测质押国债市值变化, 确保国库现金管理定期存款的安全, 及时足额办理国债质押与到期解押, 准时完整收回到期存款本金500亿元和利息6.07亿元。

(中国人民银行国库局供稿)

海 关 系 统 财 务 会 计 工 作

2007年, 海关总署财务会计工作围绕抓保障、抓改革、

抓管理、抓服务四条主线, 合理安排预算, 优化支出结构, 整合财力资源, 强化监督管理, 推进制度创新, 坚持厉行节约, 完成了全年各项财务装备工作任务, 海关财务装备保障能力和保障水平有了新的提高。

一、海关财务装备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一) 召开了全国海关财务装备工作会议。要求全国海关审时度势, 主动适应国家财政改革的新形势, 及时转变理财观念, 尽快调整理财思路, 努力实现“两个转变”, 坚持“两个创新”。

(二) 印发了《海关总署党组关于做好新形势下海关财务装备工作的决定》, 切实加强海关财务装备工作, 全面提升海关财务装备保障能力和管理水平; 为贯彻落实2007年全国海关关长会议精神, 根据《现代海关制度第二步发展战略规划(2006年修订)》, 重新修订印发了海关财务装备保障机制指导方案。

(三) 开展节约型海关建设。在全国海关广泛开展了节约型海关建设宣传教育活动; 在总署本级和各直属海关成立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 切实加强对海关系统节能减排工作的领导和工作推动。

(四) 全面实施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截至2007年7月1日, 海关系统408个独立核算的预算单位全部纳入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范围, 所有财政资金全部实行了国库集中支付, 改革面已达100%。

(五) 创新管理手段, 以海关预算管理为中心的财务通用软件平台2007年得到了加快建设, 经费、税费、资产、集中支付等新版应用软件已开始部分海关试点应用。

(六) 切实抓好预算执行管理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的通知》要求, 及时下发通知, 要求各海关单位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并组织署内各司局召开专题会议, 督促有关部门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七) 切实加强和规范海关政府采购工作。研究修订《海关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对海关系统政府采购的职责划分、采购范围、采购方式、采购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 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 继续在海关系统开展政府采购领域治理商业贿赂自查自纠工作和政府采购领域不正当交易行为自查自纠检查评估工作; 根据各有关业务司局编报的政府采购预算, 汇总编制下达了海关总署2007年集中采购计划, 并要求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采购预算和采购计划实施采购。

(八) 全面加强海关事业单位及其经济实体的财务管理。组织了对事业单位、经济实体的调研, 进一步理顺了海关、事业单位、经济实体三者之间的财务、资产关系, 加强了海关事业单位所办各类经济实体的财务、资产管理工作; 进一步加强了海关社会团体财务管理, 规范了海关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行为。

(九) 切实加强车辆、制服管理。进一步加强了对全系统车辆购置、编制、分配和报废环节的管理, 确保机动车辆的合理分配和有效使用; 按照海关准军事化纪律部队建设的要求, 调整了部分海关制服品种和数量的配发标准, 更好地满足了全国海关的需要。

(十)认真做好税费资金和罚没财物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了税款核销以及与国库对账的联系配合办法,切实加强海关内部部门之间的配合以及与国库的联系沟通,防止发生税款滞压,保证各地海关税款及时、足额入库;进一步完善了海关进口增值税入库数据与国家税务总局的联网项目;深入研究海关罚没财物管理中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召开了部分直属海关罚没财物管理工作座谈会,切实加强对海关罚没财物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和指导。

(十一)不断加强总署机关财务管理工作。配合人社部顺利完成了总署机关公务员工资制度改革工作;在海关国际事务增长较快、财政部核拨总署机关外事经费偏紧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外事预算,完善接待费开支审批程序,为海关外事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了有效的财力保障;严格执行财政部《中央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定期通报差旅费执行情况,严格把关,有效控制了差旅费过度开支。

二、海关财务装备保障能力不断加强

2007年海关资金供求矛盾仍然比较突出,为解决海关经费预算安排面临的突出困难,一方面,遵照主管署领导“早动手、多沟通”的指示,及时向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反映情况,努力争取国家财力的支持;同时继续实施综合理财,盘活海关现有财力实现预算平衡。另一方面,贯彻科学治关理念的要求,加强调查研究,认真分析各项支出,分清轻重缓急,在预算安排上遵循“科学合理、保证重点、兼顾一般、注重效益”的原则,实现资源有限条件下的效益最大化。一是优先保证了涉及干部职工切身利益的工资、津补贴、房改、医疗等方面的人员开支和海关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二是按照总署党组资源整合的要求,适度集中财力,安排专项资金保证了海关改革和重大项目的资金需要,确保综合治税、通关改革、信息化建设、风险管理、准军事化海关纪律部队建设等关长会议部署的重点任务的完成;三是合理安排各类基本建设项目,海关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新的进展,工作生活条件进一步改善;四是进一步规范缉私办案业务费和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管理工作,保证了缉私警察工作的顺利开展;五是按照总署党组构建和谐海关的总体部署,继续采取措施,在预算资金安排、项目审批和装备配置上对基础差、条件艰苦的边境海关和业务量大的基层海关实行倾斜政策;六是针对海关执勤武警部队特点,合理安排专项预算,尽可能为执勤武警部队提供较好的工作、训练、生活条件。

三、开展全国海关资产清查工作

2007年1月,全国海关开展了较为全面、彻底的资产清查工作。专门成立了以主管署领导为组长,财装司、人教司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制发了《海关总署关于开展海关单位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对清查工作的基本原则、时间、范围、步骤、有关表格的填报、软件操作等进行了具体规定;按照“统一政策,统一方法,统一步骤,统一要求”的原则,在资产清查过程中以物对账、以账

查物、见物就点、单证核对,做到了资产清查不重不漏、账实相符、全面彻底,为上报财政部的资产清查报表提供了准确、完整的数据,最终顺利通过了财政部委托的4家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审计。通过这次清查,全面摸清了家底,建立了资产数据库,发现了存在的问题,为下一步规范海关资产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相衔接的制度,打下了坚实基础。

四、有序推进海关津补贴清理规范工作

在海关总署领导的领导下,积极配合人教部门做好津补贴清理规范工作,取得了好的效果。在全面清理、如实上报的基础上,明确了统一规范津补贴实施方案出台前在政策执行方面的具体问题。总署本级顺利通过了6部委的审查,全国海关的津补贴清理规范工作也得到稳步推进。

五、加强海关财务队伍建设

(一)进一步加强海关财务装备队伍政治理论学习,强化思想政治和党风廉政工作。切实加强党支部和团支部建设,积极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按照总署党组的统一部署,认真、深入地开展了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活动;切实加强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要求,并结合财务装备业务工作实际,找准廉政高风险环节,有针对性地采取预防措施,保持警钟常鸣。

(二)强化业务培训,提高新形势下的理财能力。按照“两个转变”和“两个创新”的要求,在上海海关学院举办了由各直属海关单位主管财装工作的司局级领导干部参加的财务装备管理专题研讨班,提高大家对海关财务装备工作的驾驭能力和管理水平;委托天津财经大学举办两期三级预算单位财务科长培训班,提高基层海关单位财务装备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为全国海关在新形势、新要求下继续做好保障工作进一步夯实了基础。

(三)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全面规范和提高了财务人员办文、办会、办事程序和水平,确保了政令畅通、管理高效、运转有序。

(海关总署财务装备司供稿 张军执笔)

国家税务系统 财务会计工作

2007年,国税系统按照财政部的总体部署,完成了国库集中支付等项改革工作;同时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会计基础规范、提升管理手段等国税系统内部财务会计管理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一、从规范会计核算着手,加强会计基础工作

(一)会计业务。制发了适应国税系统特点的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调整了行政、事业和基建的部分账务处理方法。经过国税系统一年的实践,证明项目经费会计科目按照